

ICS 03. 120. 20

A 00

**SL**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

**SL 309—2013**

替代 SL 309—2007

---

# 水利质量检测机构计量认证评审准则

**Assessment criterion of metrology accreditation for  
quality testing institute of water resources**

**2013-12-16 发布**

**2014-03-16 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关于批准发布水利行业标准的公告  
(水利质量检测机构计量认证评审准则)

2013年第8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批准《水利质量检测机构计量认证评审准则》(SL 309—2013)为水利行业标准,现予以公布。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替代标准号	发布日期	实施日期
1	水利质量检测机构 计量认证评审准则	SL 309—2013	SL 309—2007	2013.12.16	2014.3.16

水利部  
2013年12月16日

## 前　　言

本标准是根据水利部水利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按照 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要求，结合水利计量认证工作的实践，修订 SL 309—2007《水利质量检测机构计量认证评审准则》。SL 309—2007《水利质量检测机构计量认证评审准则》自颁布以来，对规范水利计量认证评审工作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本次修订是在总结近年来水利计量认证评审实践的基础上，对水利计量认证评审中需要进一步规范和统一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补充，对标准中规定不够具体的条款进行了完善，以确保标准使用各方能准确理解和执行。

水利质量检测机构即《实验室资质认定评审准则》（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认实函〔2006〕141号）所指的实验室。

本标准共5章。主要内容为计量认证评审的通用要求，黑体字为水利质量检测机构的特殊要求。

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

——修改了标准的适用范围，并与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了统一；

——针对管理要求和技术要求中需规范和统一的有关问题，结合水利质检机构的实际，对组织、服务和供应品的采购、记录、内部审核、管理评审、人员、设施和环境、检测和校准方法、设备和标准物质、量值溯源、检测报告等有关条款内容做了进一步细化规定。

本标准为全文推荐。

本标准批准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本标准主持机构：水利部国际合作与科技司。

本标准解释单位：水利部国际合作与科技司。